

## (參) 金牌背後：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社會基礎與效應

Behind Gold Medals: the social foundations and effects of aboriginal baseball dream

作者—林文蘭（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 摘要

本文欲釐析原住民棒球運動風行的集體之謎。首先，簡述台灣原住民棒球發展圖像與現況。繼而探究造成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社會基礎和解釋條件，分別為：第一、本質—體質的論述；第二、政治—治理與國族意識的觀點；第三、升學階梯與學習失敗的解釋；第四、經濟決定的誘因；第五、社群文化與社會建構的立場。孕育原住民文化的群體主義促成集體群聚網絡的生活方式，與棒球運動訴求團隊合作的集體意識不謀而合。而社會網絡的漣漪效應更導致棒球村和棒球家族現象明顯，據此形構出棒球運動在原住民社群盛行的社會現象。

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所造成的社會效應在於：其一、棒球作為原住民孩童學業不彰的替代出路，反倒再製了低學習成就的刻板印象。原住民學生打棒球所形構的教育體制，造成獨特的學習型態和升學管道。其二、深化職業類聚現象，強化職業族群化的趨勢。其三、晉升職棒殿堂的原住民，身處高風險的職棒勞動體制，面臨生涯短暫與轉業困難的職業風險。運動被視為社會流動和改善經濟條件的階梯，但成功者有限，反倒促使原住民社會流動的障礙越高，陷入謀職的困境，從而繁衍了社會階序。

本文在結論提出四項政策建議：首先、落實完整的生涯諮輔機制，針對具備體育性向與潛能的原住民學生，涵養運動專業的價值觀之外，亦需培養第二專長與建立學習的轉換管道。其次、教育部、體委會和原民會可藉由運動科學選才與培訓，選拔具資賦優異潛能者加以培育，具體改善體育績優生的基本學力、課業輔導和升學管道，而非任令原住民學生大量投入棒球運動，喪失常態學習管道的機會，再製了學習弱勢與教育成就不彰。第三、改善不利於選手的職棒勞動體制與工作條件，設置選手退役晉升教練的職業轉銜平台。最後、建構健全的運動傷害防護體系，強化原住民運動員的身體保健觀念與素質，以延長職業週期。

**關鍵詞：**棒球、原住民、社會效應、群聚網絡、職業族群化

### Abstract

This paper seeks to analyze why so many aboriginal people tend to join baseball teams. First, I will elaborate by developing a picture of the present situation. I will try to investigate their social foundations and explain the factors which compel them to participate in this activity. These factors include: firstly, discussions on their nature and constitution; secondly, views about political-governance and national ideology; thirdly, baseball as a ladder to higher-level schools or a remedy for their learning failure; fourthly, the lure of economics; fifthly, standpoints on community culture and social construction. Collectivism is inherent in

aboriginal culture which contributes to a collective closely knit lifestyle and clustering network; this also promotes baseball teamwork which also demands a sense of collective identity. This closely knit clustering social network generates a rippling effect, which brings about the appearance of baseball villages and baseball clans. By these means, baseball prevails among the whole aboriginal community.

There are three kinds of social effect when aborigines join in baseball. In the first place, baseball has become an escape when aboriginal kids are facing learning failure; however, it helps to reproduce the stereotype on their low academic achievement. The educational regime that is formed when aboriginal kids playing baseball, it has brought about distinctive studying styles and admission channels. In the next place, it has strengthened the phenomena of assembled vocation and has enhanced the tendency towards ethnicized vocation. In the end, aborigines who could climb to the palace hall of a professional team would encounter professional baseball labor regime with high risk of a short career and the later difficulty of getting a competent job. Sport is initially regarded as a ladder to social mobility and the improvement of one's economic condition, it's a pity that only a few of them can make it come true. On the contrary, it prevents them from leaping across the threshold of social mobility, helping them to fall into predicaments when finding a competent job, and thus ensures the reproduction of the existing social stratification.

In conclusion, this paper proposes four suggested policy amendments. Firstly, it is necessary that we carry out a thorough career consultation system. We have to cultivate professional athletic values for potential athletes among aboriginal kids, and equip them with special secondary skills in order to establish flexible learning gateways. Secondl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the Sports Affairs Council and the Council of Indigenous Peoples should engineer scientific election strategies to sieve out the gifted athletes from aboriginal kids. Furthermore, they must arrange academic assistance for gifted athletes in order to actively improve their chances in higher-level institutions. Thirdly, present hiring protocols and working conditions in professional baseball regime should be examined and reformed. The mechanism of professional players transforming into coaches ought to be more firmly established. Finally, we can reinforce body health protection values among aboriginal athletes as well as establish a constructive sports injury prevention system as a means to extending their career cycles.

**Keywords: baseball, aborigines, social effect, clustering network, ethnicized vocation**

## 一、前言

運動可被看待為一種競逐的族群疆域，特別是藉由族群和文化之間的關係可以提供我們更完整的理解。在族群的形象、身分認同和意識型態的形構中，諸多關涉到族群主義、偏見和刻板印象的預設，更在運動場域中被重新評價和競逐。因而，透過探究族群和運動之間的貫穿性，有助於我們去理解族群和文化之間的關連（Hartmann 2000: 245-246）。棒球，對台灣原住民來說便扮演如此關鍵的角色。

以社會學觀點來檢視，社會每天都在不停地運行著，就連看似穩固不動由不同社會位置所形構的社會階層，實際上也無時無刻在變化中。一方面孕育在家庭教育，二方面茁壯在教育場域，三方面展現在謀職就業的面貌中。究竟是什麼原因造就出「原住民很會打棒球」的社會意象？為什麼原住民打棒球的比例如此之高？回顧台灣棒球發展史，能高團、嘉農、紅葉少棒與為數眾多的職棒選手，讓原住民在這條棒球之路成為令人注

目的焦點。然而，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出路究竟是什麼樣的發展圖像？在不同的教育階段中，原住民孩童投身棒球運動又導致什麼樣的社會效應？本研究欲釐析原住民棒球運動風行的集體之謎，企圖勾勒出原住民打棒球爭取金牌背後的歷史發展條件和非預期效應。

## 二、台灣原住民棒球發展圖像與現況

### （一）日治時期：能高團與嘉農

1895 年日本佔領台灣的第一年乃是日本「野球元年」。台北為日治時期的政經中心，更是台灣棒球運動的發源地。1906 年台灣出現首支正式棒球隊：台灣總督府中學校棒球隊（今建國中學）。台灣棒球的發展趨勢主要是依循著北南中東的方向，其中以東部發展最晚（蔡宗信 1991）。東部原住民棒球發展的崛起原因在於，1921 年林桂興在秀姑巒溪河畔偶見一群阿美族青少年，使用木棒和石頭等簡便器具進行丟打遊戲，見識到他們具備打棒球的資質，於是便號召這群原住民，成立台灣第一支完全由原住民組成的「高砂棒球隊」。1923 年當時承辦花蓮港工程的日籍會社社長與花蓮港廳廳長，共同促成高砂棒球隊隊員進入「花蓮港農業補習學校」就讀。除了讓他們接受完整的棒球訓練，亦兼具安撫和教育原住民，以及維護地方秩序的目的，且被重新改名為「能高<sup>1</sup>團」（蔡宗信 1991；高正源 1994）。

1925 年能高團遠赴<sup>2</sup>日本進行一個月友誼賽，戰績優異廣受注意並獲媒體大幅報導。此後，吸引諸多球探前來挖角，球員不是被安排到日本的中學就讀<sup>3</sup>，便是被爭取到其他球隊發展或者投入職場。很弔詭的是，由於出眾的優異表現，卻反倒帶來了球員各奔前程的解散危機（蔡宗信 1991；高正源 1994）。而在 1926 年台東廳與花蓮港廳友誼賽中，便出現兩隊均為原住民的現象，共有八位能高團球員入列其中。此外，自 1926 年開始東區少年棒球大會的參賽隊伍和冠軍幾乎均由原住民就讀學校所獲得，而由台灣人就讀的公學校參加地區預賽隊數達十四校，更為全台之冠，東部地區棒球運動的熱潮也自此揭幕（見表一）。

<sup>1</sup> 以南投和花蓮交界之「能高山」命名之，玉山、奇萊山和能高山並列日治時期台灣三大高山。

<sup>2</sup> 能高團第一次遠征（台灣西部）其實是在 1924 年，這在交通不便的年代是重大的事件。能高團所隸屬的花蓮港農業補習學校有六十名原住民學生隨行：一方面，幫忙加油充當啦啦隊；二方面，藉此作為畢業旅行的參觀見習之旅（孟峻瑋 2006）。

<sup>3</sup> 被安排進入日本京都平安中學就讀的能高球員，包括：阿仙（稻田昭夫）、紀薩（西村嘉造）、羅沙威（伊藤正雄）、羅道厚（伊藤次郎）。羅道厚在 1936 年被招募進入「東京參議員隊」（現今太平洋聯盟火腿隊），首開台灣球員赴日發展的風氣，以及日本職棒創始球員。而能高團候補球員葉天送（剛村俊昭）隨後也在花蓮廳廳長協助下前往該校就讀，大學畢業後加入南海職棒隊，退休後轉任該隊教練，為台灣第一位擔任日本職業棒球隊的教練（蔡宗信 1991；高正源 1994）。1969 年代表中華隊出征之金龍少棒投手郭源治，為台灣首次進軍威廉波特世界少棒賽贏得冠軍。在 1981 年加入日本職棒時，即被日本媒體以「高砂、能高的後代來了」，日後更被譽為日本職棒史上最強的後援投手。

表一：1930 年東部地區少年棒球大會

預賽地區	參賽學校
台東少年棒球大會 (台東與新港支廳)	台東公學校(東大附小)、農業補習學校(台東專科學校)、馬蘭公學校(馬蘭國小)、加走灣公學校(長濱國小)、加路蘭公學校(富岡國小)、卑南公學校(南王國小)、馬武窟公學校(東河國小)、都鑾公學校(都蘭國小)、都歷公學校(信義國小)、新港公學校(三民國小)、成廣澳公學校(忠孝國小)
花蓮港少年大會	花蓮港公學校(明禮國小)、瑞穗公學校(瑞穗國小)、豐田小學校(豐裡國小)、花蓮港小學校(花崗國中)、太巴塢公學校(太巴塢國小)、壽小學校(壽豐國小)

資料來源：作者參照蔡宗信（1995）轉譯為現今校名製表而成。

能高團帶動了東部地區棒球隊增多的趨勢，也促使當時嘉農教練遠赴東部挖角優秀的原住民選手，以便進軍日本甲子園大賽。隨後於1931年「嘉義農林棒球隊<sup>4</sup>」代表台灣出賽參加日本高校棒球聯賽，更獲得甲子園亞軍。當年參加日本二十二個地區預賽的球隊多達六百多隊，嘉農的戰績令日本各界刮目相看。而嘉農選手當中的陳耕元與郭光也，更成為戰後東部地區原住民棒球發展的關鍵推手（蔡宗信 1991；林華韋與林玫君編 2005）。

## （二）國民政府時期：學校化、職業化、組織化

太平洋戰爭的爆發，一度讓台灣棒球運動的發展陷入中斷，當局下令停止一切體育活動，甚至在戰後因為棒球被視為「日本人的球」而廢除了校際比賽，戰後初期更未被列入全台體育競賽會項目中，反倒是公營企業和軍方單位的建制化組隊盛行（梁淑玲 1993）。由於政府未有效推廣，各級學校在升學壓力下，對棒球運動的推廣漸趨冷淡，多項具有號召力的比賽也紛紛停辦（陳嘉謀 2002）。然而，戰後的台東地區卻發展出另類的樣貌，二二八事件後，原先在嘉農擔任教練的陳耕元，在動盪不安的氛圍下返回台東，隨後擔任台東農校校長時期更組織東農青棒隊，除了與開南商工和南英商工形成三強鼎立態勢，更培養了楊傳廣和豐自吉兩位揚名國際的運動選手<sup>5</sup>（高正源 1995a，1995b；蔡宗信 1995；林華韋與林玫君編 2005）。而郭光也於1967年更與其子積極推動基層棒球運動的教育。準此，陳耕元與郭光也兩人共同開啟棒球在東部原住民學校教育訓練的關鍵。而棒球運動融入原住民部落各種傳統慶典中的風氣亦逐漸成型。

### 1. 紅葉少棒與花蓮榮工

1963年紅葉國小林珠鵬校長發現部落打耳祭慶典所舉行之棒球賽，聚集了為數不少的學生到場觀看，便籌組少棒隊以激發學生到校學習的風氣。1968年在資源貧瘠的條件下，紅葉少棒在卅六支全省學童棒球勁旅中脫穎而出，獲得第一屆「秋茂盃」全國學

<sup>4</sup> 其中原住民球員為嘉農主體，包括：陳耕元（上松耕一，卑南族）、拓弘山（真山卯一，阿美族）、藍德和（東和一，阿美族）、羅保農（平野保郎，阿美族）。嘉農後續更培養出台東阿美族許多優秀的原住民棒球選手，三度囊括台灣區冠軍，其中包括：楊吉川、郭壯馬、柳盛遠、藍德明、南信彥、林清嵐、郭光也（蔡宗信 1991；高正源 1994）。

<sup>5</sup> 豐自吉（豐祥瑞）是首位在亞洲盃擊敗日本隊的投手（1965年），被譽為「砍倒日本人的魔幻彎刀」。令當時推動棒運的棒委會謝國城總幹事，決心建構少棒的完整訓練，並著力在東部原住民的培訓，也開啟了六〇年代紅葉少棒的熱潮。而楊傳廣在轉攻十項運動之前，亦曾是東農棒球隊的隊員。

童棒球賽冠軍。其後，紅葉少棒兩度擊敗來訪的日本少棒隊，奠定台灣棒球運動風氣蓬勃發展的關鍵，更將島內的運動競賽，迅速升級到前進國際舞台的實力水準<sup>6</sup>（王惠民 1994）。這一年，九年國民義務教育全面開辦，鬆解年輕學子競試初中的壓力，更激發有志人士投身少棒行列之中。隔年，全國棒協也首度舉辦第一屆全國少棒錦標賽，吸引五百多隊報名參加地區預賽，用以選拔國手改練硬式少棒以進軍世界棒壇，從而打通了金龍少棒<sup>7</sup>的冠軍之路。

1971 年榮工處在花蓮組織少棒、青少棒和青棒，由花蓮縣境內運動表現優異之原住民所組成，以東農名將豐祥瑞擔任教練，整合了過往紅葉少棒和東農兩股發展勢力，原住民棒球運動培育工作開始出現較完整的規劃。榮工少棒在 1980 年代盛極一時，獲得全國少棒選拔賽冠軍，更參加威廉波特少棒賽捧回冠軍寶座。

## 2. 學校教育：花東學校棒球隊發展現況

目前原住民學校組訓之運動代表隊以球類的組訓率最高，其中棒球代表隊組訓率近兩成（范春源 1999；吳煜敏 2006）。根據《原住民族統計年鑑》（2002 年），花蓮縣原住民國小有 62 所（佔該縣 54%），台東縣原住民國小有 58 所（佔該縣 64%）。其中花蓮縣原住民國小棒球運動代表隊 6 隊，而台東縣則為 14 隊<sup>8</sup>。有針對運動代表隊員進行課後學業輔導佔 47%，在國中未能再延續訓練佔 66%，主因為當地國中無相同項目之運動代表隊以及升學考量。在代表隊中，原住民隊員運動表現均較平地籍隊員優異。而影響運動代表隊的發展主因均面臨到「學生人數太少」的限制（吳煜敏 2006：28-79）。進一步檢視台東地區各級棒球代表隊，國小棒球隊組隊比例有四成；國中棒球隊組隊比例有二成九；高中職棒球隊組隊比例則為三成三（見表二）。

表二：台東縣三級棒球隊基本資料

級次	校名	佔地區比例
少棒	紅葉、南王、泰源、忠孝、德高、三民、新生、豐年、卑南、信義、東河、加拿、鸞山、武陵、鹿野、博愛、長濱、樟原、大南、太平、和平、大鳥、富岡、崁頂、永安、三仙、大溪、桃源、賓茂、豐田、都蘭、賓朗、知本、初鹿、寧埔、蘭嶼、朗島	40% (37/91) <sup>9</sup>
青少棒	泰源、體中、新生、卑南、新港、長濱、鹿野	29% (7/24)
青棒	台東體中、台東農工、成功商水	33% (3/9)

資料來源：作者彙整自「台東縣政府補助計畫」、「職棒回饋列車」、「關懷盃」、「傳福盃」、「東海岸盃」、「紅葉盃」歷屆參賽名單。

說明：近年來因學生人數減少難以組隊或訓練經費不足，更出現轉型為社團經營或以地區聯隊方式參賽（例如：紅葉）。

<sup>6</sup> 關於 1968 年史實，請參閱作者整理與分析之「1968 紅葉旋風附錄」（<http://blog.yam.com/oya/>）。

<sup>7</sup> 其中原住民選手包括：郭源治和余宏開。

<sup>8</sup> 吳煜敏（2006）的研究發現花蓮縣國小棒球代表隊佔 13%，而台東縣國小棒球代表隊則佔三成。然而，該調查已先篩選掉非屬原住民地區國小，作為其研究總樣本數，再加上電話與問卷訪問有效樣本佔總樣本 79%。因此，實際成立棒球代表隊的國小數目就理論上推估應當更多。此外，該研究發現花東地區運動代表隊組訓的最大差異是：花蓮縣以「足球」（26%）為主，台東縣則以「棒球」（30%）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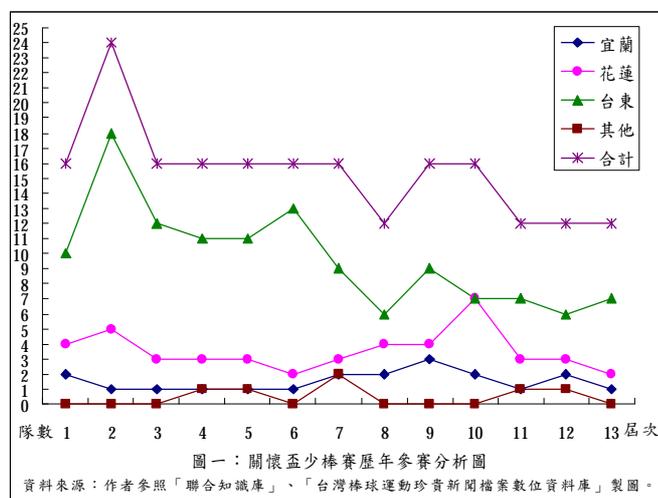
<sup>9</sup> 倘若進一步與吳煜敏（2006）的原住民地區國小代表隊總樣本進行對照，可得知「原住民地區」國小有棒球代表隊的比例接近五成（28/58）。

### 3.職棒殿堂：棒球選手成為一種職業

棒球自各級學校棒球運動的競賽，自 1990 年開始蛻變成爲一種職業化的運動項目。職棒明星被媒體形象塑造爲名利雙收，棒球更成爲許多原住民學童和家長心目中的脫貧捷徑，職棒殿堂的出現是否加速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有待更深入的探究。不過，可以確知的是，原住民雖僅佔全台灣人口比例的百分之二，但在中華職棒元年球季，原住民球員便佔了四分之一；而今年（2007 年）所登錄的球員中原住民比例更超過四成（76 人／186 人），其中阿美族逾八成比例最多。在職棒六隊中，以中信鯨原住民球員比率最高，達五成五（16 人／29 人），其次的誠泰 COBRAS 比率也達 5 成（12 人／24 人）<sup>10</sup>。從登錄資料中顯示，自職棒運作以來原住民球員比例倍增則是顯著的發展趨勢。

### 4.關懷盃：原住民棒球豐年祭

當「紅葉少棒紀念館」於 1992 年啟用時，當年的職棒選手鄭幸生和陽介仁，以末代紅葉成員身分，號召多位出身花東的職棒球員參與盛會。間接促成 1993 年任職於中華職棒的原住民籍教練和選手，組成「太平洋職棒聯誼會」（現改名爲「台灣原住民棒球發展協會」），希望爲花東基層球隊規劃原住民少棒邀請賽「關懷盃」，由花東輪流主辦，讓長年遭遇經費困頓球隊增加實戰的磨練。從歷年參賽資料顯示，台東地區棒球隊參與比例最高（見圖一）。自 1994 年開始舉辦以來，關懷盃更從以少棒為主，轉變爲三級棒球賽事，從參賽名單即可略窺當前原住民學校發展棒球的基本輪廓（見表三）。此外，曾參與過關懷盃的原住民選手，如：陽耀勳、陽仲壽、陳鏞基、增菘瑋……等人，目前更已在日本和美國職棒舞台展露光芒。



<sup>10</sup> 作者整理自「中華職棒大聯盟全球資訊網」(<http://www.cpbl.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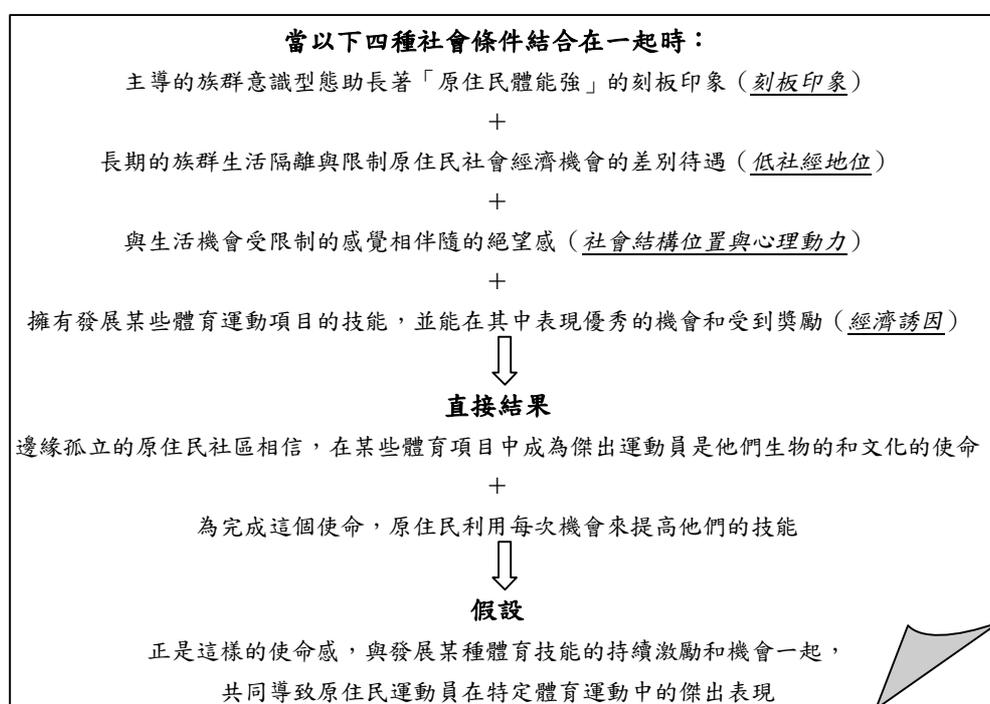
表三：關懷盃各級賽事歷年參賽隊伍

年份	參賽隊伍
1994 (一)	三星、金洋、忠孝、富源、太巴塢、新城、武陵、信義、長濱、南王、卑南、寧埔、新生、初鹿、加拿、鸞山。
1995 (二)	三星、新城、富里、光復、太巴塢、中正、知本、南王、武陵、太平、新生、博愛、三民、加拿、賓茂、豐田、寧埔、初鹿、長濱、都蘭、信義、卑南、武陵、賓朗。
1996 (三)	三星、光復、新城、太巴塢、寧埔、新生、信義、長濱、初鹿、博愛、卑南、南王、桃源、武陵、鹿野、加拿。
1997 (四)	三星、太巴塢、光復、新城、加拿、鹿野、南王、寧埔、信義、新生、卑南、三民、長濱、武陵、忠孝、堵南。
1998 (五)	三星、新城、光復、太巴塢、長濱、信義、寧埔、加拿、忠孝、鹿野、新生、永安、南王、大南、三仙、堵南。
1999 (六)	三星、太巴塢、光復、忠孝、鹿野、太平、大鳥、卑南、新生、武陵、信義、賓茂、加拿、長濱、崁頂、永安。
2000 (七)	三星、員山、太巴塢、光復、富源、卑南、忠孝、長濱、富岡、南王、新生、武陵、加拿、鹿野、堵南、羅娜。
2001 (八)	三星、員山、太巴塢、富源、中正、光復、新生、忠孝、南王、鹿野、長濱、卑南。
2002 (九)	少棒：三星、竹林、員山、太巴塢、光復、新城、中正、三民、卑南、信義、賓茂、南王、豐年、樟原、忠孝、德高。 青少棒：三星、光復、泰源、新生。
2003 (十)	少棒：三星、竹林、觀音、銅門、豐濱、太巴塢、中正、光復、新城、豐年、三民、卑南、南王、樟原、忠孝、賓茂。 青少棒：三星、光復、新生、泰源。
2004 (十一)	少棒：三星、富源、光復、太巴塢、泰源、三民、豐年、新生、忠孝、樟原、卑南、汶水。 青棒：宜蘭中道、花蓮體中、台東體中、台東農工、台東成功商水。
2005 (十二)	少棒：三星、竹林、中正、光復、太巴塢、鹿野、三民、豐年、富源、卑南、泰源、汶水。 青少棒：三星、光復、化仁、壽豐、泰源、新生。 青棒：宜蘭中道、花蓮體中、台東體中、台東農工、台東成功商水、桃園平鎮。
2006 (十三)	少棒：三星、太巴塢、富源、鹿野、豐年、忠孝、新生、泰源、三民、卑南、忠孝、仁善。 青少棒：三星、壽豐、光復、泰源、新生、卑南。 青棒：宜蘭中道、花蓮體中、台東體中、台東農工、台東成功商水、桃園平鎮。

資料來源：作者參照十三年來「聯合知識庫」、「台灣棒球運動珍貴新聞檔案數位資料庫」製表而成。

### 三、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社會基礎與運作機制

台灣既有研究解釋原住民優異運動成就的因素，存在著諸多的解釋條件，無論是從體質人類學、解剖學及遺傳學觀點（王宗吉等 2000；王阿說 2002）；或是從社會學與文化人類學的角度探討傳統狩獵和農耕漁獵等生活方式與環境的影響，再加上結合了祭儀活動等文化模式，原住民的運動文化成為培育運動人才的沃土（王建台 1995；王宗吉 1998；王建台等 2000，2001；吳騰達 1997；2000）。綜合上述，咸承認原住民的生理蘊含運動的天賦，而原住民社會在運動文化與自然環境上亦具備先天的發展背景和優勢（王宗吉等，2000；吳騰達，1997；劉照金等 2004）。而國外文獻針對黑人運動選手高比例投入運動的解釋，則主要立基於刻板印象、社會結構的位置和經濟誘因（Coakley 2003，見圖二）。



圖二：解釋原住民運動員成就的社會學假設

資料來源：作者改編自 Coakley (2003: 321)。

然而，我認為如此的解釋架構，不一定能完全符應台灣原住民運動成就的真實處境，況且更忽視了原住民社群所身處的歷史發展脈絡，以及特定的社會根源和立基如何賦予運動文化養成的土壤。根據作者於體育中學服務三年的教學實務經驗，以及目前擔任基層原住民棒球隊全時的隨隊志工，針對訓練與比賽的參與觀察，再綜合既有經驗研究、史料文獻和賽事資料加以分析，我認為解釋台灣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歷史條件和運作機制在於下列五項關鍵要素：

#### （一）本質—體質的論述

既有研究主要從體質人類學和運動生理學的觀點，探討台灣原住民優異運動表現的

生物性因素。當年成立能高團的江口團長也曾指出：「蕃人身體的運動能力非常優秀，因為他們小時候就有為捕捉小鳥用投石頭來打鳥類的風俗習慣，加上他們跑壘速度快，這種敏捷的動作也是內地人（日本人）選手所不及的」（轉引自蔡宗信 1991：109）。此種類似「本質—體質論」觀點同樣反映在許多研究的結論中，無論是由生活環境之觀點，探討山地和平地青年運動能力之差異（郭清侯 1972）；或者發現原住民高中男生較一般生在身體活動量與體適能方面表現突出（鍾建忠 2000）；甚至原住民國小學童在瞬間爆發力、肌耐力、心肺耐力均較一般學童為佳（王阿說 2002），大肌肉動作發展也顯著發達（艾旭毅 2004）；乃至於原住民戰鬥意志和抗壓性較高，肌肉群較一般人長，特殊的身體結構導致肌耐力和消化訓練量的體能較優（高正源 1995b）。

諸多類似生物決定論的研究觀點均指出原住民的運動潛質，源自於先天體能上的優異，也因而在運動表現上佳績不斷。然而，針對運動成就的本質論說法，除了可能維繫和存續族群意識型態的偏見之外，更造成許多原住民孩童深信自己具備運動基因的「自我實現預言」。此外，在棒球這條原住民顯著發展的運動道路上，此種本質論的說法並無法解釋原住民在其他運動項目（例如：網球、游泳、射箭與跆拳道...等）發展上的退位，因此，勢必需要針對棒球的運動特質究竟與原住民生活文化之間有哪些關連加以探究，方能提供較為完整的解釋因素。

## （二）政治—治理與國族意識的觀點

歷經日治初期的動盪不安後，體育運動從軍警練武所需轉變為在殖民地調劑生活的休閒娛樂，且為了排解日本人思鄉情懷，刻意營造與日本本土相同的生活情境，因此，提倡棒球運動者眾。然而，在實施體育科教學時，日本人卻將劍道與柔道列為管制項目，不讓台灣人學習。而在差別待遇政策下，地位差距懸殊的日本人與台灣人共同參與棒球機會更是渺茫。此外，深怕棒球運動會引起台灣人的自覺意識，乃至於造成團結氛圍群起抵抗，因而在初期嚴禁棒球比賽（蔡宗信 1991：76-96）。

由於在日治時期，原住民仍不時有反抗行動，高砂棒球隊被日人接收，蘊含有配合日本政府要用棒球轉移原住民仇日的作用，吸引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以消耗反抗勢力，並能作為文明化工程的目的。成立能高團的江口團長即曾指出：

教生蕃打棒球，這是一個令人驚訝的事情，但蕃人也是人類，況且也沐浴皇化及接受教育。……我是為了要來矯正他們與生俱來傳統的兇暴血統，為了讓蕃人體驗運動的真正精神所在，且也要對外廣泛地讓世人知道，對於蕃人教化已有實質成效，基於這些用意成立能高團的。一般人對於蕃人還存在著他們是野蠻人的觀念，我相信教導他們棒球，是增進他們教化程度最近的一條路（轉引自蔡宗信 1991：108-110）。

為了轉移抗日情緒，試圖透過棒球運動將高砂族傳統特有的兇暴性矯正成具有團體性格的精神，深藏同化的意圖。此外，由於棒球被日本人喻為文明的象徵，因此台灣

人打棒球，也被視為宣傳殖民統治成效的工具（謝仕淵與謝佳芬 2003）。而原住民小孩則藉由棒球比賽，作為另一種形式的抗日行動（高正源 1994）。因為在政治上無法取得平衡，只能透過棒球和日本人在球場上較勁。<sup>11</sup>

戰後，國民政府的反日心結也展現在文教和生活習俗上的「去日本化」，「野球」搖身更名為「棒球」。棒球運動不僅因政治介入而被予以邊緣化，棒球更標示出族群互動的界限，展現出棒球族群化的傾向<sup>12</sup>。自 1968 年紅葉少棒擊敗來訪的日本少棒隊，以及金龍少棒獲得威廉波特冠軍，官方的國族意識型態更開始主導台灣的棒球史觀。面臨國際情勢不穩與遭遇統治正當性危機的當下，棒球成為凝聚民心、促進民族自信、召喚國家—民族主義的意識型態的催化劑（梁淑玲 1993；林琪雯 1995）。透過國家主義與英雄神話的社會操作，遊街的群眾歡呼儀式強化了棒球運動明星的社會角色，也製造了諸多畸形的社會心理。而棒球運動更被塑造為民族主義的宣傳標竿（楊照 1992）。

然而，我們不能過度看待國家機器（無論是日本或國民政府）的統治效率，忽略其間存在著宰制／反抗的可能。Klein（1991）在《糖球：美國的戲局、多明尼加的美夢》，以民族誌方式分析多明尼加球員如何詮釋擊敗美國棒球隊的意義。美軍佔領時期棒球成為了國家運動，多明尼加人在比賽中表現出色乃是因為他們意識到可以藉由掌握比賽，在最低限度上跟美國人相抗衡。從中也顯示出他們如何利用此種外來的大眾文化形式去抵抗<sup>13</sup>霸權的影響；甚至在最低的象徵意義上，他們抵觸了由於文化支配與文化劣勢而衍生出的經濟支配（Klein 1991: 117）。不過，無論是國族意識的建構或治理的觀點，均不足以反映原住民主體意識如何詮釋棒球對他們而言的主觀意義。準此，棒球對於台灣原住民來說，除了可能是被國家機器充當作為治理的文化工具之外，原住民是否可能藉由棒球展演出各種抵抗統治霸權的文化形式，或者是他們的確陷入國家機器的意識型態囚籠之中，則值得更深入的民族誌考察，以耙梳原住民棒球選手之運動心理學和心靈習性。

### （三）升學階梯與學習失敗的解釋

在教育社會學的觀點中，少數族群孩童在學校學習成效不彰之因，由先前主導的「文化剝奪模式」的論述，逐漸發展為「文化差異」的解釋模式。諸多研究開始質疑教育的適當性，甚至認為學校對少數族群來說實際上是一種「疏離的機構」。由於少數族群學生在家庭所接受的文化，與學校所教導的文化有差異甚至相互衝突，學校無法利用少數族群的文化資產去教導、學習和評量，因此「文化斷裂」（cultural discontinuities）成為

<sup>11</sup> 日治時期的台灣棒球運動是一種抵抗策略的弱者技藝，展現的是「單純的」球場上確實存在著「複雜的」民族情結。儘管日本人掌握了殖民地台灣的所有優勢位置，但台灣人藉由棒球比賽的勝利，享受著「台灣人對抗日本人」的抵抗，而且這樣的偷襲和抵抗產生的將是一種愉悅與宣洩（張力可 2000）。

<sup>12</sup> 戰後的台灣外省人打籃球，本省人和原住民打棒球。

<sup>13</sup> Klein（1991: 104-135）指出多明尼加與美國棒球隊比賽的抵抗意義，主要跟美國長期歷史性地宰制多明尼加的政經和社會文化的霸權（hegemony）息息相關。他們對於霸權的抵抗，乃是採取一種迂迴和非力搏的文化的抵抗（cultural resistance）和文化實作（cultural practice）。透過各種符號的操作和文化層次的運用，抵抗通常是以一種消極的論述方式，或者是在日常生活中被述說和流傳。

少數族群孩童在學校學習失敗的關鍵解釋 (Ogbu 1994)。由於學校被歷史、文化和結構因素所影響，被其所座落的不平等權力關係的體系所主導。甚至在早期同化的教育政策主導下，大多數原住民學生不但缺乏進入主流文化的能力，亦無法保存固有的文化特質，易淪入「文化雙盲」的困境 (瓦歷斯 1994)。而原住民學生遭遇學習不適應與文化認同的困難，便容易放棄對於學習成就的追求，造成教育成就的低落。

既有研究顯示台灣原住民學生學習狀況平均而言並不理想，大部份學生喜歡體育、音樂、美勞…等藝能性科目 (陳枝烈 1996)。而運動作為一種文化親近性高的學習活動，反倒成為吸引原住民學生在學業不彰之外的替代出路，打棒球甚至也被形構為升學的階梯或社會流動的便橋，成為改善生活條件的誘因和手段。面對原住民學生和體育生學科成績低落的事實，家長及學生們甚至會希望透過追求運動佳績，來達到升學的目的。不過，究竟是因為「學習失敗」或者是因為「文化親近性」較高，促使原住民學生投入棒球運動，則值得進一步深入探究<sup>14</sup>。

然而，具體檢視不同身分 (一般生、原民生、體育績優生) 之學業成績及格門檻 (見表四)，發現到採行積極差別待遇的成績考查政策雖立意良善，但卻易造就特殊身分學生成績普遍低落而落入「地板效應」(flooring effect) 的囚籠之中。政策美意為照顧投入運動訓練學生無法兼顧課業學習的壓力，而將及格標準向下修正，則促使不同身分的學生心理投射出對於自我學習成就的評價與認知，嚴重者更易落入輕忽學業價值和崇尚追求運動績優，以規避學業及格門檻的壓力。

表四：不同身分之高中生學業成績及格門檻

學生身分	高一	高二	高三
一般學生	60	60	60
原住民學生	40	50	60
運動成績優良學生	40	40	50

資料來源：作者參考「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第六條製表。

除此之外，根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其中明訂績優運動員甄審甄試的升學管道與運動成績條件。但是，在該辦法所羅列的運動成績表現管道中，棒球作為一種「團隊競賽」項目，訴求集體運動成績以達成升學契機，毋寧較其他個人單項運動的機會來的低微。無法獲取集體競賽佳績者，大多僅能藉由突出的個人攻守技能，以甄選入學管道進入體育相關科系就讀，或者透過各校「獨立招生」被延攬進入棒球校隊。而投入長期訓練時間的棒球選手，既無法在學業成績維持恆定水準，也無法藉由運動成績順利升學者，究竟所佔比例為何，很可惜的至今仍欠缺完整的統計資料分析。

#### (四) 經濟決定的誘因

對許多少數族群來說，在高曝光率和高度風行的運動中奪魁，是達到社會地位流動的少數媒介 (Semyonov 1984; Grey 1992)。由於運動為他們提供一個逃離絕望、歧視和

<sup>14</sup> 本文第五小節「社群文化與社會建構的立場」，作者即嘗試針對「文化親近性」提出初步觀察與解釋。

貧窮的避難所，而這些東西自他們出生起就充斥在他們的生活中（Wacquant 1995）。因為身處社經不利的劣勢地位，遭遇到經濟陷入困境的生活條件，因此，少數族群特別容易為高經濟報酬之提供、或職業生涯的運動項目所吸引，因而易將運動視為是一種未來謀職的可能，甚至將運動看待為提供向上社會流動的極佳機會。

既有研究指出運動除了是原住民生活文化的一部份，運動成績表現突出的原住民選手，對於短期提升其社經地位有其效益（范春源 1999）。而針對原住民成棒選手的研究也發現選手的家庭社經地位皆屬中下階層。打棒球的動機包括：本身興趣、家長鼓勵、教練發掘、學長引薦、同儕影響與部落的運動風氣，而最重要的收穫便是「改善經濟」（林仁義 2001；林炎嘯 1998）。欲藉由運動而得以發展社會流動的機會，想要成為國手和職棒明星的成就動機，以及職棒薪資的誘人，吸引了無數社經地位貧困的原住民孩童和家長的關注，更將棒球作為脫貧與夢想實踐的「希望之球」<sup>15</sup>，卻反倒掩蓋住朝向其他發展途徑的機會，形成一種運動的固著性，喪失其他生存機會轉轍的可能性，甚至造成族群發展的障礙（Tatz 1995）。

具體檢視原民會歷年來培育原住民專門人才的分類獎勵，「體育類」人才囊括獎勵比例的最大宗。針對從國小學齡到成年階段，各種體育成績的獎勵標準不一而足（見表五）。而各縣市針對國內競賽的奪金計畫更動輒數十萬的獎勵，更遑論亞奧運的高額獎勵。假若進行反事實建構，取消原民會或各級政府機關提供的運動成績獎勵金<sup>16</sup>，那麼原住民學生投入體育運動的風氣又會呈現什麼樣貌，則值得我們去深思「運動」的基本價值。而在反省獎勵的經濟誘因之外，如何建構穩定持續的就業安置保障，勢必是形塑體育環境健全發展的癥結。

表五：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培育原住民專門人才體育類獎勵標準（單位：新台幣）

獎勵項目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破紀錄
全國運動會	30,000	20,000	15,000	10,000	8,000	5,000	10,000
1.全國大專運動會 2.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30,000	20,000	15,000	10,000	8,000	5,000	6,000
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	20,000	15,000	10,000	8,000	6,000	5,000	5,000
1.全國性單項運動協會主(承)辦之全國單項錦標賽、聯賽及分齡賽(限12歲以下申請) 2.教育部輔導大專體育總會主(承)辦之全國性單項錦標賽及聯賽(各組最優級組) 3.教育部輔導高中體育總會主(承)辦之全國單項錦標賽或聯賽(各組最優級組)	20,000	15,000	10,000	8,000	6,000	5,000	6,000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之縣(市)運動會(限12歲以下申請)	5,000	3,000	2,000	2,000	1,000	1,000	2,000

資料來源：「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培育原住民專門人才獎勵要點」。

<sup>15</sup> 例如：泰源國小棒球隊張家三兄弟，由於家境貧困，從小便將部落中職棒明星的姓名寫滿在家門上，希望有朝一日能成為他們，以改善家裡的經濟狀況。而作者所任教過的幾位令我印象深刻的原住民學生，滿嘴待修補的蛀牙，雙腳穿著殘破的球鞋，身著再三補丁的球褲，但卻在紅土球場上意氣風發精神抖擻，滿心懷抱著只要棒球打得好，就能達成脫貧致富的夢想。

<sup>16</sup> 當「獎金下來了」（針對成績所發放的獎勵金），學齡階段的原住民學生瞬間變身為運動暴發戶，除了容易造成「運動是為了賺錢」的價值觀迷思，更會養成炫耀性消費的生活習慣。此外，獎勵金也時常成為親子關係的調和劑和衝突的開端。

## （五）社群文化與社會建構的立場

運動社會學家認為對運動的特別偏好是美國黑人次文化的顯著特徵（Philips 1993），而造就黑人在運動方面表現不凡是因為「社會結構」因素所致（Eitzen and Sage 1993），進一步駁斥了「經濟劣勢」是黑人投入運動的唯一原因（Spreitzer and Snyder 1990）。當我們深入去探究原住民棒球選手的運動生涯歷程與生命經驗，勢必能發掘原住民選手在族群和階級結構上的社會文化處境，如何影響他們在運動生涯中的生存和發展。而棒球在運動領域和社會領域中的特殊位置，更賦予其不同於其他運動的內在結構性特質。這些特質又與原住民被社會結構所賦予的特質相互符應和增強<sup>17</sup>。直言之，棒球與原住民之間所存在的乃是一種社會建構的相互選擇，而非本質論的必然連結（邱韋誠 2003）。循此，在前述四項解釋因素之外，我認為「社群文化與社會建構的立場」乃是解釋台灣原住民廣泛投入棒球運動的重要關鍵，而其中則包含了五項構成要素，分別是：與傳統文化的選擇親近性、血緣姻親關係、地緣關係性、校長或教練卡理斯瑪領導、以賽代訓的盃賽模式。<sup>18</sup>

### 1. 選擇親近性：傳統經濟生產活動與集體文化脈絡

過去原住民的經濟生活以採集、狩獵和捕魚維生，經常需要拋擲石器攻擊獵物。而用石頭擊落海鳥防止其偷吃剛捕上岸的魚，更常是小孩負責的工作。因而從小練就一身丟擲石頭的本領，培養出過人的體力、耐力和爆發力（謝仕淵與謝佳芬 2003）。此外，原住民傳統的生命禮俗、勞動生產和戰鬥技能中強調身體能力的培養和訓練，促成其族群文化價值觀中，傾向對於體能活動賦予較高的評價和位階。透過部落文化與社區活動的結合，更影響原住民參與運動的態度（王建台 1995；邱韋誠 2003：69-70）。

成立能高團的江口團長曾指出：「蕃人有一個有利的條件，就是在戰局激烈的時候，他們可以用蕃語來溝通戰術」（蔡宗信 1991：109）。這說明了語言特殊性在棒球戰術使用上的利基，不過，這項優勢並無法解釋在現今多屬於阿美族參賽的比賽場合。然而，操持母語在棒球場上成為原住民選手可以另類溝通的利器，乃是一種「我群感」的意識發酵關鍵。而花東原住民部落每逢豐年祭期間，以棒／壘球比賽方式進行聯誼活動，成為部落文化的特色。因此，棒球除了與訴求體能的傳統經濟生產活動，具備選擇親近性的關連之外，原住民重視集體分享主義所促發的集體群聚網絡，也與棒球運動訴求團隊合作的集體意識不謀而合。

### 2. 血緣姻親關係：郭家班、陽家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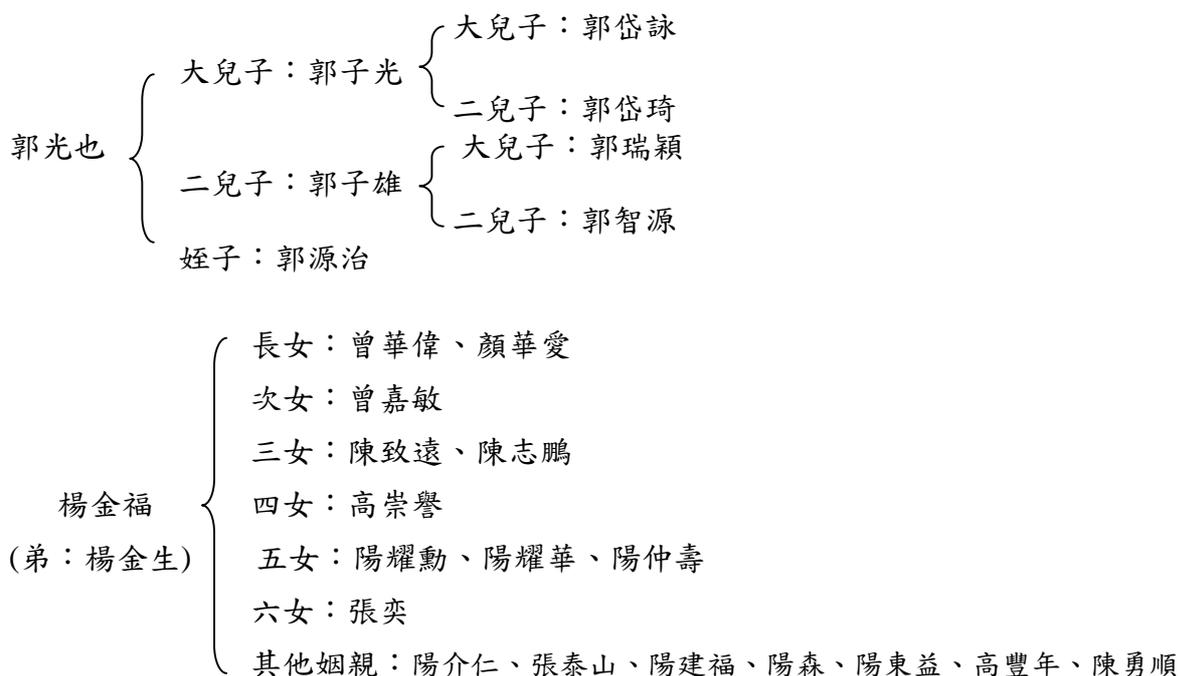
原住民社會網絡的漣漪效應更導致棒球村和棒球家族的發展現象。這可以從棒球世家傳承棒球香火的綿延網絡來檢視，以目前最著名的棒球家族「郭家班」和「陽家將」為例（見圖三），透過血緣和姻親的發展模式，形構出一張密集的打棒球從業網絡。其中嘉農名將郭光也家族近十人投入棒球行列，已歷經三代的發展規模<sup>19</sup>。而台東馬蘭的陽姓家族男性幾乎均成為著名的職棒選手。立基於血緣姻親關係所發展出來的打棒球系

<sup>17</sup> 針對運動的性別類型區分，棒球隸屬於一種男性化的運動。而棒球在運動社會化的過程中，最主要的五種代理人(agent)與重要他者(significant other)即為：家庭、同儕團體、學校、社區和大眾媒體(Leonard 1998)。這也反映在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實例中，透過獨特的社群文化氛圍，以及周遭社會條件的支撐，建構出堅實、多元且糾結的社會發展網絡。

<sup>18</sup> 作者認為這五項要素並非個別獨立的作用因素，而是蘊含著彼此糾結形構的作用力，成為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的強力聚合劑。

<sup>19</sup> 其中郭子雄在卑南國中和台東體中任職的經歷，也開展了棒球名校的發展脈絡。

譜，根植於家族對於棒球的熱愛之外，再加上進入棒球職場者日增，從而深化了家族親屬與後代投身棒球運動的基礎。



圖三：血緣姻親發展模式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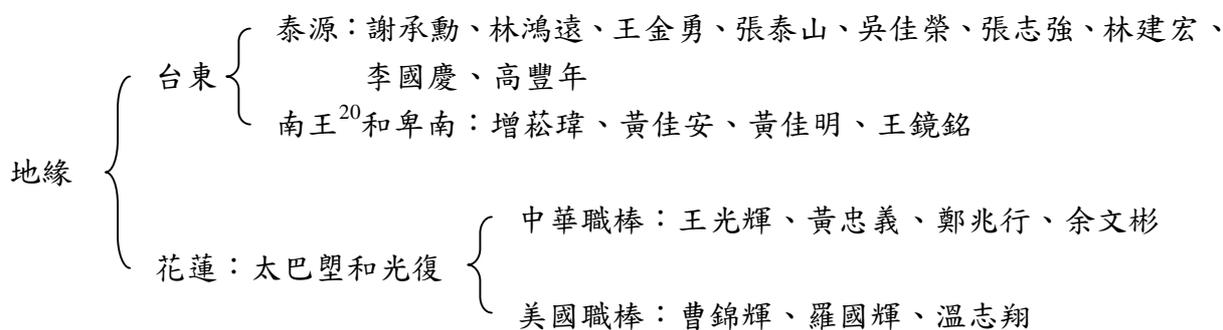
家族支持網絡成為原住民發展棒球運動重要的文化刺激因素。紅葉少棒隊員胡明澄接受〈台灣棒球百年風雲〉紀錄片訪問時提及，家人把過去日本人留下的棒球手套傳給他，鼓勵他打棒球（王佩芬 2006：119）。而親臨花東地區棒球賽的現場進行觀察，會發現紅土場上的比賽雖然緊張刺激，但看台區上的親戚好友加油團更不遑多讓，另類的原住民式拉長尾音的加油聲，搭配著保特瓶、職棒鼓棒或戰鼓喧天的滿場歡騰，a-bay 和 si-lau 的原住民食物充斥之外，一旁快速爐的現炒小菜，配上台啤和保力達，更讓棒球賽成為族人好友情感交流的聚合劑。棒球，對一般人來說只是單純的休閒娛樂。然而，棒球，對於原住民而論，則充滿諸多的文化性與社交性的意涵，更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份。循此，當部落族人和家族長輩對原住民孩童鼓吹「成為職棒選手」的夢想，強化了升學和就業選擇的方向性，瀰漫著比馬龍效應（Pygmalion effect）的發酵也影響了期望的自我應驗，更令原住民少年選擇棒球之路的傾向較一般學生來得高。

### 3.地緣關係性：國手街、棒球村

除了血緣姻親關係所形構的家族支持網絡之外，當部落社區打棒球風氣鼎盛，或者就讀棒球發展名校，則棒球的透明度和接觸可及性高，根植於同儕和部落的社會關係運作，促使棒球對於原住民學童的吸引度將大增。以著名的「棒球國手街」為例，花蓮光復鄉富愛街的街長，約莫為本壘板到全壘打牆的距離，但卻誕生了無數的棒球國手，包括：王光輝、王光熙、陳義信、鄭兆行、余文彬及楊進雄...等。

進一步剖析立基於地緣模式的棒球發展網絡，台東地區的代表地為泰源、南王與卑南；花蓮地區則是太巴壠和光復（見圖四），建構出「棒球部落」的發展模式。具體檢視台東棒球網絡的發展系譜，泰源國中和國小所培養出來的職棒選手，是郭家和陽家之外的重要擔綱者，目前多為現役職業選手。地緣模式發展自部落的兒時玩伴、球友、學

校棒球隊隊友，促使群聚網絡現象明顯，更是造成「職業族群化」的重要關鍵。此外，一旦在地部落出現了職棒選手，街坊鄰居就是為人稱羨的職棒選手，更讓功成名就的距離不再如此遙遠，也因此強化了部落家長鼓勵原住民小孩打棒球的成就動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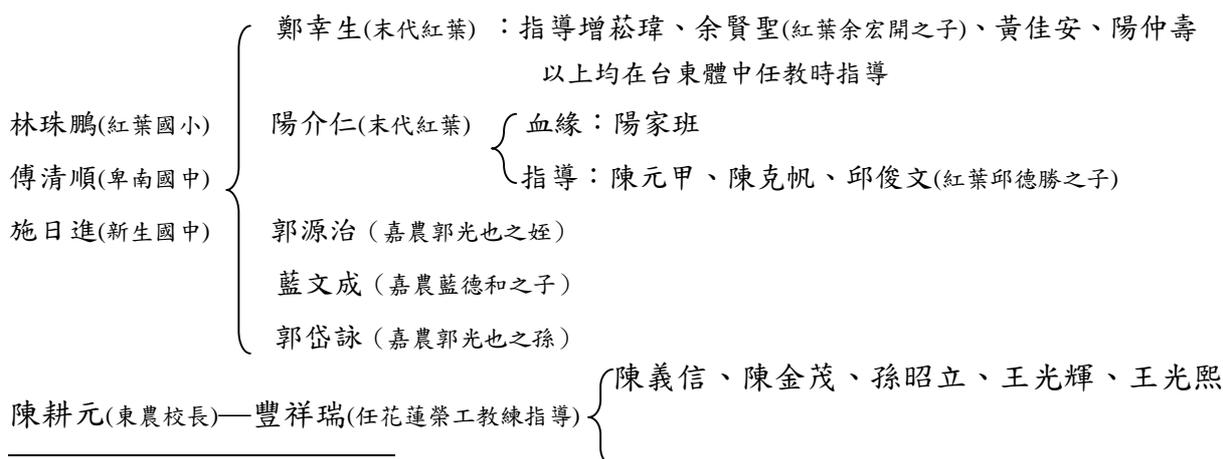


圖四：地緣關係發展模式簡圖

#### 4. 校長或教練卡理斯瑪領導：棒球名校、金牌教練

原住民棒球運動的發展系譜也展現在校長或教練的個人領導特質，由支持棒球運動的校長帶領，透過學校教育延續棒球傳承，更創造了穩固的社會連帶（教練—選手指導關係），形構成代間的關連與承續，建構出綿密的棒球發展網絡。

過去主要乃是承繼自紅葉和東農（與榮工）體系的傳承，近年來則逐漸轉向棒球名校和金牌教練相互結合的發展模式。以台東為例，棒球發展的關鍵學校包括：紅葉國小、南王國小、卑南國中、新生國中、台東農工、台東體中（見圖五），在學校屢獲佳績之後，更成為原住民學童爭相就讀的棒球名校<sup>21</sup>。此外，曾帶隊獲得金牌的教練，無論是否身為原住民，由於具備特殊的個人帶隊模式，深受家長的信賴，更據此開啟了棒球師徒制的特色，以及獲得明星啟蒙教練的頭銜，例如：王子燦與陸永茂。不管金牌教練身處何校<sup>22</sup>，家長與球員仍舊不遠千里轉學門下受訓。因此，即便不是出身於血緣名門或地緣關係的親近，棒球名校和金牌教練的榮光，則造就了轉學越區就讀的風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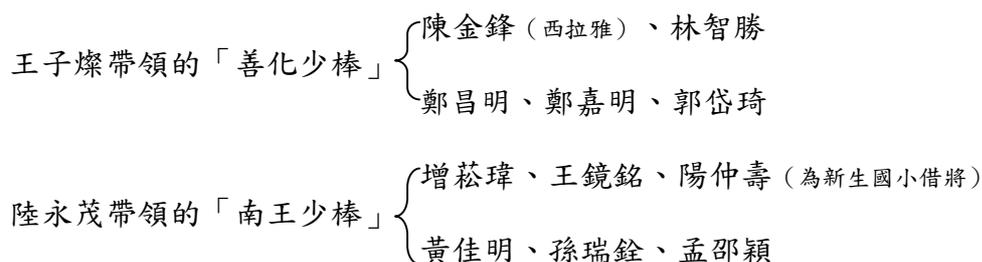


<sup>20</sup> 南王曾是國內少棒盟主，1998年獲得「關懷盃」少棒錦標賽冠軍時被聯合報系記者拍攝的全隊歡呼擲帽勝利照，隨後被刊印在2000年發行的新台幣伍佰元紙鈔上，主力球員目前除了前往美國或日本職棒界發展之外，大多進入嘉藥科大棒球隊，該校並提供原住民球員學雜費減免與棒球隊集中住宿。

<sup>21</sup> 泰源國小過去雖是棒球名校，但由於預算關係曾解散棒球隊。不過，近年來自從棒球教練出身的方正維校長到任後，採取積極對外募款的經營策略，再加上諸多「泰源幫」職棒球員從旁協助，更再度振興了泰源部落的棒球風氣。

<sup>22</sup> 王子燦聲名大噪於「善化少棒」，目前任職屏東富田國小。陸永茂崛起於「南王少棒」，目前在宜蘭中道中學指導棒球隊。

黃忠義、吳俊達、藍文成、羅世幸



圖五：校長或教練領導模式簡圖

### 5. 以賽代訓的盃賽模式

少棒乃是棒球運動發展的命脈。採取「以賽代訓」的盃賽模式，是典型常見的少棒訓練模式，從而創造了社區的棒球文化氛圍。根據資料顯示，除了縣市例行性比賽和全國棒球聯賽之外，花東地區近年來新興少棒盃賽風氣日趨鼎盛（見表六），幾乎成為花東地區原住民棒球賽的代名詞。此外，教育部「改善學生運動方案」的逐步實施，力求改善學校棒球運動環境，倡導校園棒球運動風氣，建立棒球比賽賽期制。全國棒協也推動原住民球員培育工程，企圖挖掘花東地區更多的原住民棒球人才，而「原住民棒球發展協會」舉辦基層球隊的「棒球教室」以推廣棒球技術之外，更舉辦號稱原住民棒球豐年祭的「關懷盃」。關懷盃饒負原住民特色的祈福儀式和晚會活動，由來自各地的原住民族學校棒球隊共同參與，大量的原住民籍職棒選手現身與會和指導，拉近了球員與觀眾之間的距離，更激化了原住民小球員心中對於職棒殿堂的想望，可以預見的是原住民投身棒球的趨勢將蓬勃發展。

表六：東部地區近年來新興少棒盃賽

開辦年	盃賽名稱	比賽源起與簡述
1985	耕元盃	為紀念陳耕元對台灣棒球運動之貢獻，由郭光也（曾任台東農校校長）和陳建年（陳耕元之子、曾任台東縣長）共同創辦。
1994	嘉農盃	嘉農校友會為傳承棒球運動香火而舉辦，前兩屆在台東舉行。
1994	關懷盃	「台灣原住民棒球發展協會」為花東基層棒球隊規劃，由花東輪流主辦。
1997	傳福盃	由洪百基創辦，因獲知紅葉少棒球員余宏開不幸喪生，為延續後山優良棒球傳統，開始長期贊助台東基層棒球。每年十二月左右於少棒發源地台東舉行。訂立「傳福盃棒球錦標賽公約」，除棒球興趣之培養和交流球技之外，重視教育意義的弘揚。
2002	蘭陽盃	由宜蘭縣政府與三星鄉體育會暨棒球委員會籌辦，以提昇棒球技術和帶動宜蘭縣棒球風氣。
2005	紅葉盃	為緬懷紅葉少棒精神，重振棒球運動風氣，由台東縣體育發展基金會、台東縣議會、台東縣政府共同舉辦之國際邀請賽。
2005	東海岸盃	由林富雄議員和信義國小張瑞群校長募款籌辦，由原先屬於東海岸地區的少棒比賽，擴展為全縣性的比賽。

資料來源：作者收集相關盃賽緣起製表而成。

說明：2004年花蓮開始舉辦「洄瀾夢土盃」青棒錦標賽，而「紅葉盃」亦將擴增青少棒和青棒的賽事。

## 四、原住民投身棒球運動所造成的社會效應

運動對原住民來說就像是一柄雙刃的劍（a double-edged sword），兼具正面和負面屬性。就正面而論，運動所蘊含的功績主義概念，乃是社會和族群公平的要素，甚至成為少數族群爭取族群正義和成就的（制度性）有利場所（Hartmann 2000）。然而，棒球夢的發酵亦將導致族群發展的負面陰影，一味地將運動無限上綱為擺脫現實生活苦難的利器，則輕忽了投注其中所付出的機會成本和所造成的社會效應。

### （一）當原住民學生打棒球：變形的教育體制

#### 1. 賽季的學習斷層與課後輔導不彰

每天早上上完課，下午一點半仍得參加實習，到三點半，再到嘉義棒球場練習，一直練到天色全黑的時候才結束……總是要練到晚上八點才回學寮（宿舍）休息。週六下午與沒有比賽的週日全天，也都是練習時間。若週日下午有比賽，早上也得練習（國立嘉義農業專科學校校友會，1993：113）。

日治時期嘉農棒球隊的練習與現今各級棒球隊的訓練模式相當接近（見表七），下午與夜間的例行訓練外，接近賽季的假日集訓更不可免，球員必須付出許多練習時間在鍛鍊自己的球技以及培養團隊的默契。密集而冗長的練習時間，讓學生運動員較難拓展互動經驗之外，參照團體和重要他人又侷限於運動領域，易形成自我和生活世界的窄化（陳聖芳 1997）。例行的「練習時間」與全年不定期的「賽季時間」，兩者共同瓜分了打棒球原住民學童的課業學習時間，導致投注學科時間不到一般學生的一半。學生棒球選手除了需要面對學業和練習的「蠟燭兩頭燒」壓力，基於學校行政管理與球隊管理之便，又時常將棒球隊編派於集中班級，隊友之間更會相互影響學習動機與課堂氣氛。

表七：棒球組訓學校訓練現況

學校	A 校	B 校	C 校	D 校	E 校
訓練時間	週一到週四 08:00-12:00	週一到週四 14:30-18:00 週五 08:30-12:00	單週： 08:00-12:00、 19:00-20:00 雙週： 13:30-17:30、 19:00-20:00	每天的 13:00-19:00	早上 08:00-12:00 晚上 19:30-21:00

資料來源：作者於各項比賽現場詢問不同學校隊伍的練習時間。

說明：部分學校早上 06:00-07:00 為晨操體能時間。一週賽季，均採取夜間練習與假日集訓。

當下採行「以賽代訓」的盃賽模式，促使諸多盃賽盛行，其中聯賽部分自縣市預賽、分區複賽、資格賽到全國決賽，一系列賽程時間冗長，經費、資源和戰力充足的球隊，幾乎一年在外參與比賽時間動輒超過一個月以上。再加上棒球比賽週期長，造成原住民學生棒球員在參賽期間的學習週期斷層難以弭平，無論比賽結果的勝負，均是以疲憊的身心狀態返校面對日漸疏離的學習進度。循此，棒球原本作為原住民孩童學業不彰的替代出路，反倒更再製了低學習成就的刻板印象。設若無法擬定完善的賽後課輔制度，以及針對賽後進行運動心理的健全諮輔方案，那麼，在既定有限的學習時間和條件下，苛責棒球隊學生學習成就低落毋寧是非戰之罪。

#### 2. 集體留級與挖角跳槽

除了訓練和出賽時間冗長影響學習連貫性之外，集體留級與挖角跳槽的風氣也促使棒球成為特殊的團體運動項目。以「95學年度高中硬式木棒組棒球聯賽競賽規程」為例，規程僅明訂年齡下限和學籍設籍日期，以及為了避免挖角跳槽風氣所設置的「轉學參賽學籍條款」<sup>23</sup>，但卻無法防堵球員自願留級的參賽策略。因此，未能在該年獲得佳績球員會在教練示意和自己權衡得失之後，半自願的以策略性學分不足為由而留校，以爭取下一次聯賽佳績的升學機會。不過，能夠出賽的球員名單終究有限，高年級優秀選手的留級勢必擠壓其他年級球員的參賽機會。因此，在學長升學機會與隊友的棒球技能競逐之間，如何取捨擬定出賽名單，犧牲小我利益以爭取團隊榮譽往往成為最後定奪的判準。

由於棒球比賽作為一種團體競賽項目，棒球名校、金牌教練、高額獎助學金所引發的集體跳槽轉學機制也促成西瓜偎大邊的效應，造成曾經的隊友變成現在的對手。甚至是部分教練的離職卻連帶地帶走自己長年培訓的優秀選手，瓦解了既有球隊的組成結構，更凸顯出教練為求訓練績效至上，強化球隊實力進行挖角，卻讓球員自身承擔未能獲得佳績與升學機會的衝擊。

### 3.保甄與獨招：綁肉粽式的包裹升學

在「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中，明訂了運動績優生甄審甄試升學辦法。以棒球作為一種團隊競賽項目而論，該辦法第三條第八款「參加教育部主辦之中等學校運動聯賽，獲得最優級組前八名」是棒球隊集體甄試升學的希望之所繫<sup>24</sup>，亦能獲取優勝球隊前八名的獎勵金（見表八）。

表八：95學年度高中硬式木棒組棒球聯賽獎勵金

名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獎勵金	15萬元	10萬元	8萬元	6萬元	5萬元	3萬元	2萬元	1萬元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自「9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棒球運動聯賽【硬式木棒組】競賽規程」。

團隊運動的比賽除了需要自我球技的提升之外，團隊默契與情感的培養也至為關鍵，因此，沒有長時間的投注練習，難以成就球隊佳績的出現。先前已揭示出棒球隊由於訓練週期長，擠壓了學科學習時間，再加上賽季時間冗長影響學習連貫性，而轉學所牽涉之課業進度銜接問題，種種結構因素削弱了打棒球的原住民學生仰賴學科成績升學的機會，更強化競賽成績的終極價值，造成「把升學雞蛋放在聯賽成績的籃子裡」的非預期效應。

原住民棒球選手的升學機會除了操之在集體佳績的孤注一擲之外，還有自我技能與條件的提升，以增加自身在獨招升學管道的被選擇率。而教育部雖擴編大專甲組棒球隊的組訓，開啟更多原住民學生進入高等教育的機會。但部分選手在學業與球技之間無法取得均衡發展的情況下，導致許多優秀選手被迫放棄學業或中輟了深造的機會，阻斷了棒球專業的生涯規劃。

<sup>23</sup> 競賽規程中明訂：「球員經註冊報名後，若擬轉入到其他學校，應取得原登記報名學校之離隊同意書，並在擬轉入學校之學籍設籍滿一年，始得報名參賽。若無原登記報名學校之離隊同意書，在擬轉入學校之學籍，需設籍滿二年，始得報名參賽」。

<sup>24</sup> 也因此被戲稱為「綁肉粽式的包裹升學」，造成贏者全上的搭便車效應，輸者就得各憑球員自己棒球本領是否受到報考學校的青睞。

#### 4. 金牌至上的錦標主義 vs. 體能的超荷與能趨疲

運動員面臨著諸多學習生活方面的困擾，包括：入學適應、學業、訓練、受傷、就學與生涯規劃、藥物及飲食失常（盧俊宏、蘇振鑫 1999）。因為例行訓練的戰力提升與主要賽事的佳績，乃是運動員能否順利升學和就業的關鍵。面對未來的不確定性，投入苦練是運動員精神與意識形態運作的支撐。

由於奪牌的錦標主義作祟，年輕球員在三級學生棒球階段往往因球技優異，身體被過度使用，再加上未接受完善的運動傷害防護體系的照護<sup>25</sup>，導致運動傷害纏身影響日後發展潛力與運動生命。舉例而言，從事拋擲動作的投手其肩部承受壓力較大，最常出現俗稱「投手絕症」之肩膀關節唇撕裂傷（labrum tear）<sup>26</sup>。而低球齡球員則因手肘過度使用易呈現「少棒肘」的傷害，手肘由於投擲動作的超荷或肌肉疲勞而導致手肘痠痛、無法伸直甚至手肘外翻的傷害。再加上學生球員的「球季」觀念淡薄，致力求取金牌榮譽，努力勤加練習的結果導致手臂肌肉傷害而不自知。

循此，打棒球不能侷限於土法煉鋼的苦練，一心求勝的競速與埋頭苦練，除了事半功半之外，也易造成體能的超荷與疲乏。唯有藉由實行逐步的重量訓練，以提升肌耐力的負擔，透過運動科學方式逐漸邁向技能升級，徹底落實運動傷害防護的基本素養，才能延續長久的運動生命。

### （二）職棒勞動體制：風險與社會階層化

#### 1. 職棒勞動體制的美夢與現實

職棒乃是棒球運動發展成熟的果實。打職棒幾乎是原住民棒球員的終極夢想。然而，台灣的職棒市場有限，六支球團的現役選手與二軍制度並無法容納所有自大學或高中／職棒球隊畢業的選手。在僧多粥少的員額壓力下，未能擠身職棒行列者僅能另謀出路。而歷經大小賽役有機會晉升職棒殿堂的球員，職棒之路絕非從此順遂，其中也潛藏著無數的職業風險。首先，職棒選手的運動勞動過程主要由球季和賽程所構成，搭配著春訓與秋訓的調整週期，以維持高度可運作的體能狀態之外，不受傷的身體是最重要的生產資產，且球員更需配合球團公關宣傳的行程。因此，作為一位職棒球員的自主空間並不大。此外，面臨有限的薪資報酬協商空間、向資方傾斜的契約條文、被買斷的運動勞動商品、缺乏完善養護的工作條件（蔡佑霖 2003：29-100），同樣體現出職棒勞動體制中的隱形剝削與不對等性。

更重要的是，台灣的職棒運動型態屬於一種生產者獨佔（monopoly）市場，由單一買方（中華職棒大聯盟）面對許多賣方（球員）。球員面對的是封閉獨占的市場結構，因為缺乏「自由球員制度」（free agent system）或其他相抗衡的職棒聯盟，於是造成「獨佔式剝削」（monopolistic exploitation）的情形（朱文增 2003）。由於職棒球員缺乏與資方協商的對等空間<sup>27</sup>，僅能被動接收保障度不足的合約之外，更容易遭遇「不適任」被

<sup>25</sup> 當球隊沒有運動傷害防護員、教練不具傷害防護專業意識或學校校護無法就近支援，球員在運動傷害時需要自費前往民間醫療復健機構，這對許多社經弱勢的原住民學生球員來說，是一筆昂貴的交通費和醫療支出，因而往往錯失就醫和復健的黃金時機，形成體能疲乏的惡性循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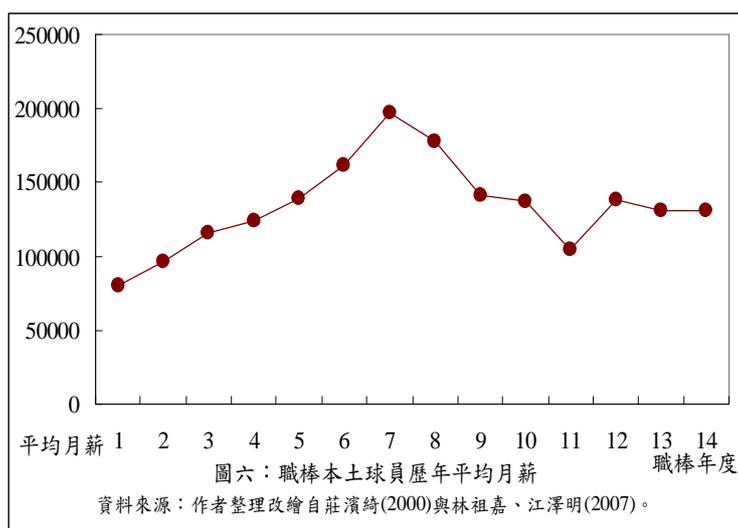
<sup>26</sup> 此外，變化球更被視為投手殺手，因為投變化球會造成手臂受傷無法再參賽。也因此「學生棒球運動聯盟」自八十七學年度起，即在少棒競賽規則中嚴格規範國小階段棒球選手不能投擲較易導致肩肘過度用力的變化球。或者藉由嚴格規範投球局數、頻率與球種來保護低齡球員。

<sup>27</sup> 缺乏集體協商空間最大之因在於缺乏工會。而籌組工會的障礙則包含：一、外部障礙（包括工會法中工會區域的規定、黑道勢力介入控制職棒比賽、產業經濟規模小、市場景氣不佳等因素）；二、內部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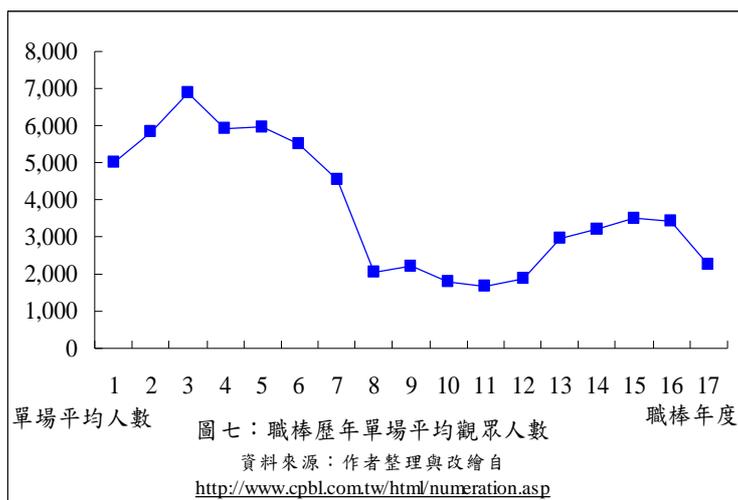
解約、釋出或解散球隊的風險。再加上職棒經營版圖並不太，現行契約不是限制了球員流動和跳槽的風氣，就是以軍事化的生活管理公約，促使球員成為「被俘虜的勞動力」，讓自身投入更加不確定的僱傭關係之中（林華韋 2002；蔡侑霖 2003：83-100）。從而，當棒球成為一種職業性的工作，優異的原住民棒球選手被吸納進入資本主義的市場消費秩序之中，必須承擔不平等的勞資權力結構，從屬於資方球團的管理法則之下，缺乏協商與抗衡的力量。

## 2.職業風險：生涯短暫與轉業困難

「高薪」是吸引球員進入職棒的關鍵拉力，職棒成為球員畢生努力的終點。然而，根據資料統計台灣職棒球員平均薪資早已出現逐年下滑的趨勢（見圖六）。而在買方獨佔的市場型態下，球員議價空間不高，近十年反倒出現球團收益逐年增加，球員薪資逐年下降的吊詭現象（林祖嘉、江澤明 2007）。再加上歷經職棒簽賭震撼、九二一地震之後參賽觀眾人數銳減，近年來逐漸起色的票房，更因為大聯盟球賽直播與簽賭弊案疑雲的籠罩，致使平均單場觀眾人數僅約兩千人（見圖七）。票房不佳令球團重新評估球隊的投資報酬率的同時，轉移經營權和倒閉或解散球隊的風險，無疑是由職棒球員來承擔。



礙（包括產業中勞資權力結構不平衡、資方掌握極大權力、球團老闆對球員工會的否定與阻撓、球員具有權威性格及搭便車心理）（蘇國盛 2005）。



除了直接面對票房市場的衝擊之外，原住民職棒球員更暴露在生涯短暫與轉業困難的職業風險中。台灣本土球員的打球職涯壽命平均只有 4.62 年，其中野手 4.84 年、投手 4.2 年，進入職棒聯盟的平均年齡為 26 歲，平均退休年齡為 30 歲，超過一半的球員在不到三十歲的年齡便退出職場，而職涯球齡能夠打十年以上者不超過 5%<sup>28</sup>。這更揭示了「將打職棒看待為原住民孩子向上社會流動和取得經濟成功的首要途徑」乃是一種誤解和迷思。

更不幸之處在於，打棒球所要求具備的技能在一般勞動力市場上用處極微。過去，退休職棒球員有幸轉任教練職務之外，台北市政府養工處為退休球員的大本營<sup>29</sup>（Chu 2007），修補馬路、在抽水站看水門的工作內容，讓曾經意氣風發的球員大才小用。甚至還有更多球員退休後從事賣小吃、擺地攤、當搬運工、水電承包工、賣便當、開餐廳、學校工友……等的出路，更虛擲與浪費台灣棒球界的人力資源，從而強化了棒球作為原住民社會斷層的力量所在。目前，在「專任運動教練納入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實施後，雖開啟了退休球員進入基層學校任職的大門，但究竟納入正式編制、約聘僱人員或工友的身分仍舊不明，交由各校機動的彈性解決。此外，薪水與球隊營運費用的來源（例如：由學校人事費或業務費編列、由球員或家長自由按月繳交和募捐、或者採行對外募款……等方式）亦不穩定，因此，距離棒球專業能學以致用的適任之路，以及健全基層棒球的發展來說，還有漫漫長路需要克服。

### 3. 棒球、原住民與社會階層化三者的締連

特定族群在運動展現豐功事蹟的形象，會傾向於提供一種基本上穩固的、再生產的角色。首先，少數族群在運動領域的成功可被用來轉移關注、極小化或扭曲那些在社會中所持存的族群不平等。其次，更糟的是，少數族群在運動領域之成功的文化卓越性（cultural prominence），可能被用來合法化在其他社會領域中既有的族群不平等，作為在社會流動途徑上並無族群藩籬存在的例證；最後，少數族群運動員的形象幾乎被予以族群化，無法抹滅地被與負面性的族群刻板印象相扣連，而此種被控制的形象更滲透到文化之中（Hartmann 2000: 237-238）。然而，運動不只是一個再生產族群刻板印象的場

<sup>28</sup> Chu (2007) 以及林祖嘉、江澤明 (2007) 的研究對於本土職棒球員平均球齡和薪資表現有詳細的討論，有興趣的讀者可進一步參閱。Coakley (2003) 也指出美國運動員的職業運動生涯平均不到 5 年。

<sup>29</sup> 退休後職棒球員轉任教練的比例最多（學校球隊教練佔 40%，專業棒球隊教練佔 18%），轉任台北市政府養工處佔 24%（Chu 2007）。不過，這還需慮及因為現職不如意而不願意回覆問卷的統計黑數。

域，它更是一個潛在對抗和挑戰刻板印象的場域。高薪與勝利雖然可能成為消弭族群偏見的動力，不過，原住民集體的過度投注在機會有限的職棒空缺中，在職缺極少風險極高的職棒勞動體制中謀求生存機會，也可能招致「一將功成萬骨枯」的後果。

棒球對原住民來說扮演著正反並存的角色，更是原住民處境和運動文化的代表縮影。學習挫折、經濟誘因、社區部落的社會結構、家長的支持網絡，諸多的因素共同集結，促使成為職棒明星變成許多原住民小孩的心願和夢想，增強了原住民投身職棒比例的發展趨勢。當生活中許多夢想的實現過於遙遠，橫阻在眼前學業成功的障礙太多，打球作為一種獲得聲望和經濟成功的手段，毋寧造成強大的「打球奪金牌進職棒」的夢想力量，蛻變為一種重新定義成就的「社會心理機制」。

進一步來說，運動明星的媒體再現創造了一種榮景幻覺，明星選手成為一種文化偶像（cultural icons），而運動更被形塑成一種可欲的職業優先選項，出現了過度投資的現象，然而，一旦夢想在現實生活中幻滅，運動員的職業選擇性趨於狹隘，反倒落入「落敗者」（also-rans）的困境之中（Hartmann 2000; Cashmore 2005）。運動雖然提供一種社會流動和變遷的機會與可能性。但是，運動員向上流動的失敗率高、職業生涯短暫，再加上未能及早準備退出職場後的生涯規劃，從而容易遭遇到向下流動的社會處境（Hartmann 2000）。因此，運動作為一種清晰的映照社會之鏡，少數族群在運動場域和退出職場後同樣深陷不利處境，極為諷刺的是，不平等（無論是偏見或結構的差別待遇）的法則，促使他們尋求其他的生存出路，但終究在職業地位的取得上仍居劣勢（Semyonov 1984）。

原住民打棒球的社會現象深化了職業類聚的趨勢，強化了職業族群化的特質。當原住民意識到謀求職棒球員的工作，可以改善生活條件，群聚的力量更促使周遭相信生活機會得以藉由打棒球而拓展，那麼就會維持與強化了職業族群化的趨勢。儘管成功成為職棒球員的機會渺茫，但是，原住民的孩子仍舊憧憬有一天能夠踏上職棒的紅土球場。然而，面對剝削和不對等的職棒勞動體制，職業生涯短暫的選手退出職場後反倒陷入謀職困境而置身轉業風險中。準此，打棒球被視為社會流動和改善經濟條件的圓夢階梯，但持續成功在位者有限，反倒促使原住民社會流動的障礙越高，陷入社會結構的困境，從而繁衍了社會階序<sup>30</sup>。

## 五、反思金牌背後與政策建議

諸多研究均指出形成台灣原住民教育問題的因素有三：（一）因文化差異而造成學習困難；（二）因心理特質而影響學習成果；（三）因社經地位較低、家庭文化貧乏及教養方式不佳導致學業成就與教育程度偏低（顏國樑 2006）。本文嘗試討論偏重體育專長的發展，易忽略其他特殊潛能的人才培育，更將戕害原住民主體意識和集體生活福祉。綜論各國原住民教育政策之發展趨勢，「政策參與、自主選擇和文化多元」乃是各國原住民族教育政策之共同趨勢（譚光鼎 2006）。台灣政府推動原住民教育逾五十年，

<sup>30</sup> 展現在個人層面的社會位置改變被稱為社會流動，然而，若是集體層面的社會地位改變，則會形成社會階層化。棒球做為原住民社群的一種社會流動機制，是否會導致社會階層化與社會斷層的現象。我認為必須具體檢視台灣職棒員額的原住民比例之外，更需要考察曾經在四級棒球隊打球，但未能進入職棒行列的球員目前何去何從，方能細緻評估棒球究竟形成「逆斷層」或「正斷層」的社會階層化效果？而階層化的結果所造成的究竟是「地壘式」或「地塹式」的社會斷層？這方面的具體分析迄待進一步的資料收集。

然則在建立原住民教育體制的主體性與反思性方面仍有所匱缺。而運動在原住民教育所扮演的角色與衝擊效應是相當弔詭的社會現象，但卻罕見細緻的學術分析。一方面，源自既有研究文獻的缺乏；另一方面，對原住民族內部而論，它屬於既敏感又爭議的課題。準此，本文擬拋磚引玉，希冀藉由文獻對話和經驗現象的討論，從不同的思維去檢視棒球在原住民社群發展的社會基礎和效應。

在台灣原住民族籍教師的畢業科系類別中，「教育學類」（共 1656 人）佔最多數，其次便是「體育學類」（共 251 人）<sup>31</sup>（原民會 2004：93）。而現階段大學科系當中，「醫藥衛生」、「家政」、「觀光服務」和「體育」四種類科，依序吸引最高比率原住民大學生就讀。其中，「醫藥衛生類」拔得頭籌主因在於就讀長庚技術學院（原長庚護專）女學生人數眾多。此外，「體育類科」為原住民大學生（4.93%）就讀科系比率遠超過全體大學生（1.24%）的顯著科系（原民會 2005：23）。足見，體育毋寧是原住民高等教育人才培育的重要管道。然而，畢業自「體育學類」而從事教育工作者，卻未呈現同樣顯著性的差異。僅有在職棒的就業管道中，我們見到了一種可能的解釋和出路。在前述「社群文化與社會建構的立場」之論述中，存在著許多在顯赫球員名單之外的無名英雄。無庸置疑地，我們必須進一步去探究：自國小階段乃至於大學階段，眾多追求棒球夢參加過無數盃賽的原住民學生，究竟去向何方<sup>32</sup>？

身為學齡階段的原住民棒球選手，在極力爭取團體榮譽和提升自我技能的同時，深陷在冗長賽季之後的課輔和學習困境，面臨錦標主義取向的氛圍和留級／挖角的組訓策略，以及相伴隨的升學制度規劃。有幸晉升職棒殿堂，卻又會遭遇到不平等的職棒勞動體制，面對著諸多潛在的職業風險。準此，面對金牌背後可能引發的社會效應，本文嘗試提出幾項政策建言：

第一、落實完整的生涯諮輔機制，針對具備體育性向與潛能的原住民學生，涵養運動專業的價值觀之外，亦需培養第二專長及開發轉換學習的管道，使原住民學童在參與棒球活動的同時，亦能具備生涯規劃的意識。目前在甄審甄試的升學管道之外，發展棒球運動的大學亦採取獨立招生形式，廣泛延攬棒球選手就讀。不過，晉身運動金字塔頂端者終究是少數，絕大多數的底層選手，難以藉由運動專長來維持生計。因此，無論是結合運動休閒與部落觀光事業，考取不同項目的運動教練執照，或者預作其他謀職的心理準備，均是在奪金夢想背後，需要教育棒球選手的關鍵課題。

第二、建立教育部體育司、體委會和原民會的橫向聯繫與任務分工，強化「培育管道」的建置，弱化「獎勵取向」的獎金誘因。藉由運動科學選才與培訓，選拔具資賦優異潛能者加以培育，規劃符應體育生的專業本位課程，建立一貫化的銜接培訓體制，具體改善原住民體育績優生的基本學力、課業輔導和暢通升學管道。此外，積極篩選非適性學生，輔導其回歸學業或職業學制，而非任令原住民學生大量投入棒球運動成為運動機器，喪失常態學習管道的機會，再製了學習弱勢與教育成就不彰。

第三、檢討現行職棒勞動體制，積極鼓勵籌設球員工會，改善不利和不友善的工作條件，具體保障工作權益。設置選手退役晉升教練的職業轉銜平台，協助退休的優秀選

<sup>31</sup> 全體教師中以泰雅族從事教職比率最高，超過三成。而任職體育老師中，阿美族體育老師佔六成以上。

<sup>32</sup> 《原教界》第 7 期「教育體制與原住民運動員的培育」介紹了諸多政策、現況與反思，但卻仍舊未能回答這個「大哉問」。誠如孫大川在《山海文化》的「台灣原住民運動專輯」序言所提及的，我們必須逐漸釐清線索，勾勒出原住民體育世界裡的巨大身影——一個結合榮耀與屈辱、掌聲和孤獨的影像。這篇論文僅是一顆試圖釐清的問路石。

手轉任各級學校代表隊之專任運動教練。定期舉辦教練帶隊與專業素質培訓課程和營隊，以逐步達成球隊專業化訓練與永續化發展的目標。

第四、建構健全的運動傷害防護體系，強化原住民棒球選手的身體保健觀念與素質，以延長職業週期。無論是針對教練與選手開辦常態性的運動傷害防護課程，或者積極落實運動傷害防護員的專業證照制度，讓選手擁有專業和健全的身體照護網絡。

運動的樂趣在於強健體魄、自我挑戰和超越顛峰。透過逐步建構地區聯盟的比賽制度，打破各校競逐金牌的錦標主義迷思，才有機會回歸運動的教育價值，以開發原住民學生不同向度的多元化智慧。當「打棒球→拿金牌→助升學→進職棒→享高薪」，成為一套原住民孩童心目中夢幻的成功公式，打棒球被貶抑和轉化為功利主義式的「圓(原)夢捷徑」，絕非成熟健全的體育文化教育，更不是原住民集體發展之福。

## 六、參考文獻

### (一) 中文部分

1. 山海文化，〈原住民與台灣的體育文化座談會〉，《山海文化》10（1995），8-20 頁。
2. 王佩芬，〈給我哈利波特之眼——一個棒球歷史紀錄片的田野觀察與思考〉，《臺灣史料研究》28卷（2006），頁112-122。
3. 王宗吉，〈台灣原住民傳統遊戲的現代社會觀〉，《台灣原住民文化與教育之發展研討會論文》（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文教育研究中心，1998）。
4. 王宗吉、黃緯強，〈台灣原住民運動的現況與未來〉，《學校體育雙月刊》11 卷 1 期（2000），4-8 頁。
5. 王阿說，《屏東縣一般學童與原住民學童體適能之比較研究》（屏東：屏東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6. 王建台，（1995）〈台灣原住民族運動文化的初探〉，《國民體育季刊》24 卷 3 期（1995）61-67 頁。
7. 王建台、王宗吉、陳枝烈，《台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泰雅族、賽夏族為對象》（台北：體委會，2001）。
8. 王建台、陳枝烈，《台灣原住民的傳統體育研究——以排灣族、魯凱族為對象》（台北：體委會，2000）。
9. 王惠民，《紅葉的故事》（台北：民生報，1994）。
10. 瓦歷斯·諾幹，〈體檢台灣「山胞教育」--台灣原住民教育體制的一些觀念問題〉，文建會編印，《原住民文化會議論文集》（台北：文建會，1994），頁 191-200。
11. 朱文增，〈職棒選手薪資模型之研究〉，第三屆中華民國運動與休閒管理國際學術研討會編輯委員會編，《第三屆中華民國運動與休閒管理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台灣師範大學，2003），71-77 頁。
12. 艾旭毅，《原住民與非原住民學童大肌肉動作發展之比較研究》（台北：國立台北師範學院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
13. 吳煜敏，《花東原住民地區國民小學運動代表隊組訓現況調查研究》（台東：台東大學體育教學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2006）。
14. 吳騰達，《台灣原住民鄉土體育調查研究》（台東：中華民俗藝陣研究社，1997）。
15. 吳騰達，〈台灣原住民傳統體育活動〉，《原住民教育研究》18 期（2000），16-36 頁。
16. 林仁義，《原住民甲組成棒選手參與棒球運動動機之研究》（台北：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 17.林炎嘯，《不同角色對於原住民學童參與少棒運動影響之系統探討》（台北：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碩士論文，1998）。
- 18.林祖嘉、江澤明，〈球員表現、球員薪資、與產業結構調整：中華職棒的實証分析〉，（發表於 2007 年 5 月 10 日台大經濟系專題討論，請參閱 [http://www.econ.ntu.edu.tw/sem-paper/95\\_2/indu\\_960510.pdf](http://www.econ.ntu.edu.tw/sem-paper/95_2/indu_960510.pdf)）
- 19.林琪雯，《運動與政權維繫：解讀戰後台灣棒球發展史》（台北：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5）。
- 20.林華章，《職業棒球運動研究》（台北：體委會，2002）。
- 21.林華章、林玫君編，《典藏臺灣棒球史：嘉農棒球 1928-2005》（台北：體委會，2005）。
- 22.孟峻璋，〈衝突和接納—解析日治時期引進棒球運動之過程演變〉，《臺灣史料研究》28卷（2006），頁49-66。
- 23.邱韋誠，《是鎖鏈還是羽翼--原住民棒球選手的運動之路》（花蓮：國花蓮師範學院多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 24.范春源，《原住民參與體育活動人口調查》（台北：體委會，1999）。
- 25.原民會，《台灣原住民族統計年鑑》（台北：原民會，2004）。
- 26.原民會，《九十四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調查統計報告》（台北：原民會，2005）。
- 27.高正源，《東昇的旭日：中華棒球發展史》（台北：民生報，1994）。
- 28.高正源，〈原住民與台灣棒球與台灣棒運(上)〉，《山海文化》9（1995a），32-36 頁。
- 29.高正源，〈原住民與台灣棒球與台灣棒運(下)〉，《山海文化》10（1995b），26-30 頁。
- 30.國立嘉義農業專科學校校友會，《嘉農口述歷史》（嘉義：嘉義農專校友會，1993）。
- 31.張力可，《台灣棒球與認同：一個運動社會學的分析》（新竹：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
- 32.梁淑玲，《社會發展、權力與運動文化的形構—台灣棒球的社會、歷史、文化分析（1895-1990）》（台北：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
- 33.莊濱綺，《我國職棒球員薪資與表現關係之研究》（桃園：國立體院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
- 34.郭清侯，《山地青年和平地青年運動能力之比較研究》（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72）。
- 35.陳枝烈，〈都市原住民學童適應問題之探討：兩個兒童的晤談〉，《原住民教育季刊》1期（1996），33-59 頁。
- 36.陳聖芳，《走在極限挑戰的路上—我國運動員的生活、學業和出路問題》（台北：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

- 37.陳嘉謀，《台灣棒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5-1968）》（台東：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 38.楊照，〈抽離了民族主義之後〉，《中國論壇》32卷12期（1992），37-40頁。
- 39.劉照金、王建台、邱金松，〈傳統文化與社會變遷對魯凱族長跑運動之影響—以屏東縣霧台鄉聚落為例〉，《南大學報》38卷2期（2004），91-113頁。
- 40.蔡侑霖，《競賽作為一種生產：臺灣職業棒球產業勞動體制的初探》（台北：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 41.蔡宗信，《日據時代臺灣棒球運動發展過程之研究—以1895（明治28）年至1926（大正15）年為中心》（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
- 42.蔡宗信，〈日據時期台灣東部原住民棒球運動發展〉，《山海文化》9（1995），37-43頁。
- 43.盧俊宏、蘇振鑫，〈學生運動員的心理問題與輔導策略〉，《國立體育學院論叢》10卷1期（1999），63-80頁。
- 44.謝仕淵、謝佳芬，《臺灣棒球一百年》（台北：果實，2003）。
- 45.鍾建忠，《原住民與非原住民高中男生身體活動量與體適能之比較研究》（台北：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
- 46.顏國樑，〈原住民教育政策的發展、理念基礎及實踐〉，《舞動民族教育精靈—台灣原住民族教育論叢第1輯民族教育》（2006），59-77頁。
- 47.譚光鼎，〈原住民族教育政策檢討與規劃〉，《舞動民族教育精靈—台灣原住民族教育論叢第1輯民族教育》（2006），42-58頁。
- 46.蘇國盛，《中華職棒球員籌組工會之障礙研究》（台北：台灣師範大學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2005）。
- 47.Coakley, J., 著，管兵等譯，《體育社會學：議題與爭議》（北京：清大出版，2003）。

## （二）西文部分

- 1.Cashmore, E., *Making sense of sports*. (NY: Routledge, 2005)
- 2.Chu, Wen-Tseng, (朱文增) Study on current status of the retired professional baseball players in Taiwan -- with a focus on the trace investigation of retired players. Japan sports sociology conference. (Kanazawa, Japan. 2007.3.26.-27.)
- 3.Eitzen, D. and Sage George, *Sociology of north American sport*. (Madison WI: Rown & Benchmark., 1993)
- 4.Grey, M., Sports and Immigrant, Minority and Anglo Relations in Garden City High School. *Sociology of Sport Journal* 9(1992), pp.255-270.
- 5.Hartmann, D., Rethinking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port and race in American culture: golden ghettos and contested terrain. *Sociology of Sport Journal* 17: 3 (2000), pp.229-253.

- 6.Klein, Alan M. *Sugarball: the American game, the Dominican dream.*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
- 7.Leonard W. M. *A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of sport.* (Boston : Allyn & Bacon, 1998 )
- 8.Ogbu, J., Anthropology of education. *The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education.* edited by Husén T. and T. Neville Postlethwaite. (Oxford: Pergamon.,1994, pp.280-297.)
- 9.Philips, J. *Sociology of sport.* (Boston: Allyn & Bacon., 1993 )
- 10.Semyonov, M., Sport and beyond: ethnic inequalities in attainment. *Sociology of Sport Journal* 1: 4 (1984), pp.358-365.
- 11.Spreitzer, E. and Snyder, E., Sports within the black subculture: a matter of social class or a distinctive subculture. *Journal of Sport and Social Issues* 14(1990), pp.48-58.
- 12.Tatz, Colin Martin, *Obstacle race: aborigines in sport.* (Sydney, NSW, Australia : UNSW Press, 1995 )
- 13.Wacquant, L. J. D. The pugilistic point of view: how boxers think and feel about their trade. *Theory and Society* 24(1995). pp.489-535.